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都三江村镇银行）定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时间：2024年4月26日（星期五）下午2:30

（二）会议地点：西宁农商银行13楼会议室（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海晏路81号）

（三）会议期限：半天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现场表决。现场会议指通过现场、网络视频、电话等能够保证参会人员即时交流讨论方式召开的会议；现场表决指通过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等能够保证股东及其代理人行使股东权利的方式。

（五）会议召集人：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董事会

（六）出席会议对象：

1.2024年3月31日登记在册的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

2.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见证律师等。

**二、会议主要内容**

（一）关于审议《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审议《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审议《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四）关于审议《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五）关于审议《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亏损弥补方案》的议案；

（六）关于审议《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七）关于审议《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报告》的议案；

（八）关于审议《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九）关于审议《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开展财务报告定期法定审计》的议案；

（十）听取《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2025年发展战略规划评估纠偏报告》；

（十一）听取《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资质评估报告》；

（十二）听取《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报告（草案）》；

（十三）听取《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十四）听取《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报告》；

（十五）听取《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案件防控情况报告》；

（十六）听取《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薪酬执行情况报告》；

（十七）听取《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信息科技工作报告》。

**三、会议登记**

（一）登记手续：股东参加会议请进行预先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参加股东大会的，受托人须携带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须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授权代表）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回复回执单进行登记。

（二）登记起止时间：2024年4月15日-4月25日（节假日正常休息），每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14:30至17：30。

（三）登记地点：乐都三江村镇银行综合管理部（乐都区碾伯镇西关大街怡春路2号）或乐都三江村镇银行指定的网络方式。

**四、会议出席及签到**

请参加会议的股东及其代理人或授权代表于2024年4月26日下午2:00前到达会场办理签到手续或以大会指定网络会议方式实名签到办理签到手续并参加会议。

（一）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签到手续；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签到手续并参加会议。

（二）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须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授权代表）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签到手续并参加会议。

**五、其他事项**

（一）参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二）本行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十五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董事会可以根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临时提案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公告发布地点：乐都三江村镇银行网站：http://www.ldsjczyh.com

（四）请各位参会人员严格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做好参会准备，全程佩戴好口罩，落实疫情防控要求，确保健康码、行程码无异常。否则本行董事会将谢绝其出席会议及行使表决权。

（五）如根据疫情防控要求无法现场开会，各股东应按照要求实名参加网络线上会议，进行线上审议、线上表决；如因疫情影响无法按公告时间召开会议，董事会将另行公告。

（六）联系部门：乐都三江村镇银行综合管理部

联系人：刘 岩 谭红霞

 电话：0972-8691699

 邮编：810700

特此通知。

附件：1.授权委托书（格式）

2.回执单（格式）

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

（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公司出席青海乐都三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并在会议期间代表本人审议相关议案、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股）：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自委托之日起至2024年4月26日止。

（注：按此格式制作委托书均有效）